

证券代码：837202

证券简称：汇星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东汇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18日以电话、短信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陈志玲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审核，并发表书面审核意见。

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-43,545,966.03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37,400,000.00 元，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。公司对亏损原因进行了深入分析，并拟定相关对策。目前，公司商业模式、产品及服务未发生重大变化，未出现重大不利因素影响，未出现债务无法按期偿还、拖欠员工工资的情况，资产负债结构合理。虽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，但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汇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8 月 29 日